

中共安徽警官职业学院委员会

院党〔2020〕80号

关于转发《转发教育部等七部门 〈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 的意见〉的通知》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现将《转发教育部等七部门〈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〉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并提出如下贯彻意见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落实。

一、认真学习领会，提高思想认识

各单位（部门）要将师德师风建设作为队伍建设的首要任务，进一步加深对加强师德师风建设重要性的认识，通过开展集中学习、交流研讨等形式，将文件精神不折不扣地传达到每一位教师，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、以德立学、以德施教、以德育德，进一步激发自身加强师德修养的自觉性。

二、明确工作重点，全面推进深化

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委员会全面领导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，学院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。各单位（部门）党政主要负责人

为部门师德师风建设第一责任人，要明确专人负责部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，结合实际和文件要求，从提高认识、教育宣传、完善制度、日常管理和责任落实等5个方面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三、严格管理监督，切实履职尽责

各单位（部门）要严格按照文件精神以及《安徽警官职业学院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施细则》《安徽警官职业学院师德师风失范行为处理办法（试行）》以及警容风纪管理规定要求，严格履行师德师风教育、管理、监督及考评职责，注重相互协同配合，形成加强师德建设的合力，推进师德师风监督全覆盖、常态化。对于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的，所在单位（部门）党政主要负责人需向学院党委做出检讨，学院依据有关规定视情节轻重采取约谈、诫勉谈话、通报批评、纪律处分和组织处理等方式进行问责。

四、强化宣传引导，营造良好氛围

各单位（部门）要将师德师风教育作为理论学习、业务培训等的重要内容，引导广大教师争做“四有”好老师，争当“四个”引路人。要大力发掘师德师风建设过程中的先进典型人物和事迹，并通过各种平台媒介积极开展宣传，充分发挥引领示范作用，激发广大教师的职业自豪感和荣誉感，增强广大教师的职业认同。

各单位（部门）贯彻落实情况请于2020年11月30日前形成书面报告，报送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（人事警务处410室），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委员会将适时进行实地督查，对贯彻

落实不力的单位（部门），将予以通报、问责。

中共安徽警官职业学院委员会
2020年8月17日

